

2024 年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办公室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4 年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 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围绕创新体制机制、服务科学发展，充分发挥综合性管理机构的作用，按照改革、管理、法制化协调推进的工作格局，切实履行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职能，强化机构编制管理。通过科学配置职能、合理设置机构、完善运行机制、创新管理方式，提高行政效能，不断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一）执行党和国家有关行政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机构编制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规章草案，制定相关政策规定，推进机构编制法定化。

（二）负责全市行政体制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经济功能区管理体制、基层管理体制和相关领域涉及机构改革的重大事项；协调有关专项改革事宜。

（三）拟订全市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审核市委、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区机构改革方案；指导和协调县（市）区机构改革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四）统一管理全市各级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以及全市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工作。

（五）协调市委各部门之间、市政府各部门之间的职责配置及调整，协调市委各部门与市政府各部门之间以及市级党政部门与县（市）区之间的职责分工。

（六）审核市委、市政府各部门，市人大、政协机关，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审核各县（市）区副科级以上机构设置和调整事宜；审核乡镇党政机关编制总额和机构编制分类。

（七）拟订全市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市直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的审核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指导并协调县（市）区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审核全市副科级以上事业单位机构设置和调整事宜。

（八）负责市直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县（市）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工作。

（九）负责对全市各级行政、事业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及机构编制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和监督检查；负责受理违反机构编

制法律、法规、纪律的检举、控告和投诉，对有关问题进行调查处理。

（十）建立健全机构编制管理与财政预算、组织人事管理的配合制约机制；推进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进入编制审核工作；负责全市机构编制统计工作。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进入职责分工。市委编办根据用人单位编制余缺和编制结构情况进行编制审核，同意后核发机构编制审核通知单，并在用人单位办理入减编手续后出具入减编通知单。相关部门凭机构编制审核通知单和入减编通知单等办理人员录用、聘用（任）、调配、工资核定、社会保障等手续。

二、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预算包括：综合处、政策研究处（法规室）、行政机构编制管理处、事业机构编制管理处、开发区机构编制管理处、县区机构编制管理处、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处。编制审核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等处室的预算。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所属单位预算包括：郑

州市机构编制综合保障与评估中心。(事业单位改革后,我办原有3个所属事业单位整合为1个副县级事业单位,不独立核算,人、财、物都由机关统一管理,使用同一个预算编码)。

第二部分

2024年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2024年收入总计1462.0万元,支出总计1462.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6.9万元,增长0.47%。主要原因:我办接收2023年军转干部4名(团职1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3人,增加相应的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6.9万元,增长0.47%。主要原因:我办接收2023年军转干部4名(团职1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3人,增加相应的工资、“五险二金”、运行经费支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2024年收入合计146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46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交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支出合计 146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2.0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62.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9 万元，增长 0.47%。主要原因：我办接收 2023 年军转干部 4 名（团职 1 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3 人，增加相应的工资、“五险二金”、运行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46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2.0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146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90.6 万元，占 81.44%；公用经费支出 271.4 万元，占 18.5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0.8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0.8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71.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包括所属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31.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5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及所属单位 2024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2024 年中共郑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办公室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